#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雪飘飘 更新时间：2024-05-01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一地址：被委托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代加工饮料产品有关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一、 总则：1、合同期限：有效期自年月月日，到期如需要续...*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一**

地址：

被委托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代加工饮料产品有关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 总则：

1、合同期限：有效期自年月月日，到期如需要续签合同，需在合同到期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双方另行协商合作相关事项。以上合同期限内在乙方的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合法、组织机构代码证、厂房租赁合同有效的前提下本合同方可生效，否则自动终止，并按照合同相关条款承担责任。

2、乙方同意使用现工厂资源为甲方加工，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代加工部分或全部转包委托他人。(乙方不能私卖甲方产品)

3、甲方负责提供瓶型、瓶标、瓶盖样本，乙方按照甲方的样本进行生产及采购(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并盖章封存的样品为准)。

4、乙方负责代工产品生产及定期仓储，并按甲方要求进行成品出货。每批订单生产完毕，甲方接到乙方提货通知后应及时提货，乙方为甲方提供30日的周转库位，逾期乙方将按天加收仓储费用，具体费用双方协商确定。

加工产品名称、规格、价格二、 加工产品的数量、费用、付款与结算方式：

1、 加工数量：乙方单次(班)计划生产量不低于箱，依据当月双方生产计划进行。

2、 付款方式：乙方自收到甲方的订单之日起，两日内提出具体生产计划，并按合同约定标准计算该产品的代工费，向甲方出具付款通知单。

3、 结算方式：订单生产完毕，乙方通知甲方提货，双方依订单生产入库检验合格品量进行核算，核算后结清剩余货款，款到发货。

三、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柒份，双方各执二份，公证处一份，双方质检局各存档一份，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权利义务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

甲方：乙方：日期：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二**

委托方(以下称甲方)： 公司

加工方(以下称乙方)： 公司

鉴于：

甲乙双方均为经过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合法登记注册并有效存续的、从事铝合金经营和加工的企业。

甲方已经获得了 产品的专利权人的特别授权，并与专利权人签订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该合同已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了备案，备案号为 ，专利权人持有的专利证书号为： 。

专利权人已经在国家商标局申请了“”商标并获得注册。商标持有人与甲方签订了《商标授权使用合同》，授权甲方在该专利产品上使用该商标。

乙方已为甲方实施该专利产品提供了良好的技术支持和生产条件。 甲乙双方为实现产业优势互补，共同做大做强，在诚实信用、平等自愿、互利共赢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确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就甲方在被授权的许可范围内委托乙方生产该专利产品 达成协议，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专利产品的知识产权

1、甲方被专利权人授权对专利产品进行专利实施。

2、甲方被商标持有人授权在该专利产品上使用该商标。

3、专利技术由专利持有人负责改进，改进成果归专利持有人。

4、不经权利人授权，甲乙双方对专利技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密。

二、产品的委托加工流程

1、甲方以订单形式委托乙方对该产品进行加工，订单约定产品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商标包装、质量标准和交货期。

2、乙方负责严格按照甲方订单按期进行产品加工过程，达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另附)

3、产成品暂存放在乙方仓库，由乙方负责保管和定期盘库。等甲方条件成熟后成品需存放在甲方指定仓库，由甲方保管。

4、甲方拥有对该专利产品的绝对销售权，乙方不得销售。

三、产品价格和结算方式

1、产品价格：双方约定订单产品的结算单价由该产品所用铝材在上海长江有色金属网在甲方下达订单当日(如遇节假日按照节日前一天)公布价格的“均价” 另加该产品的工厂加工价(详见本合同附件：《铝材加工价格表》)为甲方与乙方的结算价格，该价格为含税价格。

2、结算处理：甲方在下单之日付给乙方该单产品总价的 %作为预付货款，乙方提货前1日内需付清剩余货款。

3、甲方需向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进行汇款，或以现金、承兑汇票方式向乙方指定的人员进行结算。

4、乙方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增值税票。

四、甲方的义务和权利

1、甲方向乙方提供该产品的生产授权委托手续、技术支持服务、商标标识包装印刷品模板。

2、甲方提供加工产品所需模具，乙方无偿配合模具试验至产品合格。

3、甲方根据市场销售情况，以传真、电子邮件或书面形式给乙方下达生产订单。明确订单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数量、单价、商标、防伪标示、包装样式和供货期限等。

4、甲方可视具体情况对订单进行相应调整，调整计划需在原订单完成日前 天向乙方以书面形式提出，调整量不得超过原订单总量的 %。若超过 %，双方另行协商。

5、甲方需按期提货，并在约定期限内付款。

6、货物的出厂运输由甲方自行负担。

7、甲方根据市场需要可对产品进行改善并向乙方下达新品试制要求。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积极组织生产，按期完成甲方下达的订单计划。

2、如遇无法完成订单的，需在订单约定的完成期限前 天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注明原因。

3、甲方提供新产品技术图纸，乙方可承揽该新品的模具制造，制造费用由甲方承担。

4、凡属乙方承揽制造的模具，在加工合格产品 吨后，乙方返还甲方对该套模具支出的所有费用。

5、凡属乙方承揽制造的模具，在使用过程均由乙方无偿保质保量补偿模具。

6、乙方应确保入库产品均符合订单所约定的质量标准的合格品。

7、乙方承诺订单产品可暂时存放在乙方仓库，并由乙方负责保管。

8、甲方提供商标标识包装品，乙方对产品进行商标标识包装。

9、乙方以甲方名义申请产品质量检验报告，费用由乙方承担。

10、乙方承诺在厂区办公楼内，为甲方提供一层面积约 平方米的展厅和二层办公室面积约 平方米。

六、特别约定

1、未经专利、商标权利人和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所述之条款、对方商业秘密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一经发现由泄密方赔偿对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交付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导致甲方利益受损时，经双方鉴定或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乙方责任的，乙方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3、若属甲方运输不当或出厂后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瑕疵，乙方不承担责任。

4、甲方产品的商标、标识和外包装设计图案及其组合，乙方不得在甲方产品以外的任何场所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

5、乙方根据甲方订单所生产的产品，不得使用其他商标标识包装。

6、乙方不得销售甲方产品。

七、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背上述约定，应赔偿对方造成的损失(包括可得利益损失)。

八、合同终止和解除

1、本合同到期后可自行终止。

2、本合同因合法解除而终止。

3、本合同因一方违反了禁止条款而终止。

4、本合同因任何一方破产、注销或被吊销营业执照而终止。

5、本合同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而终止。

6、本合同因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因而终止。

九、合同期限：双方约定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或盖章生效。

甲方单位： 乙方单位：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电话： 电话：

手机： 手机：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地址：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三**

甲方：

乙方：

第一条：总则

1、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协议。

2、甲方以本协议为基准，把协议规定的心惠安系列产品委托给乙方生产，乙方接受此委托，

并保证将合格产品提供给甲方。

第二条：本协议应用范围

1、本协议适用于根据此协议由双方缔结的、以书面形式确认的，所有具体的委托加工的心惠安系列产品。

2、所有委托加工的心惠安系列产品，如有不明确、不详尽之处，将按此协议相关条款执行。

第三条：项目约定

1、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生产之产品为生活用纸心惠安系列产品，乙方保证按甲乙双方确定的委托加工要求进行生产.

2、甲方负责提供委托加工成品的品质检验标准和验收方法,经乙方确认后作为产品的唯一验收标准。

3、乙方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公开或透露甲方产品与乙方的关联，保护甲方产品的独立性，且不得将产品任何相关资料透露或转予第三方，亦不可授权第三方代为加工。

4、包装印刷样式由甲方负责提供，由乙方制作。

第四条：包装、运输及交货要求

一、因甲方产品的特殊性，专用包装材料由甲方提供，通用周转包装材料，由乙方提供。乙方最终产品的包装形式，要符合甲方的要求。

二、甲方提供的原材料由乙方来车送至乙方所在地,成品或者待检品由已方送到甲方公司。

三、乙方为接送原材料及成品而提供的免费送货，需办理产品运输保险，否则应赔偿由此带来的所有损失。

第五条：付款方式

一、甲、乙双方的交易价格，一律以双方签字确定的《产品报价单》、《订购单》为准。

二、付款方式：订货甲方先付乙方总订货款的30%作为预付款，乙方将产品完成并送货给甲方验收合格后 一次性付清余款。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凡违约者，按照本协议或定购单约定条款处罚，未尽之处，双方另行协议处罚。

二、违约之处罚原则：违约者无条件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直接及关联损失。

第七条：不可抗力因素之条款

一、因不可抗力因素：自然灾害、战争、国家政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的违约，双方均不予以追究，相应损失各方自负。

第八条：仲裁原则

协议在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未成，可由告诉方提请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第九条：协议有效期

一、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若期间任何一方经判定有违约行为，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保留法律追述权。

第十条：其他

一、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在意见达成一致的基础上进行补充修改。

二、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四**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_\_\_\_\_\_\_\_\_\_\_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_\_\_\_\_\_\_\_\_\_\_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甲方保证乙方在\_\_\_\_\_\_\_\_\_\_\_区域内享有独家代理权(加工承揽权)，并授权乙方负责该区域内所有加工点的生产经营和管理。

2.甲方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等按计划、分批次提供原材料，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要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甲方调换或补齐。

3.甲方向乙方提供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4.甲方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如果甲方需要提前交货时应当提前三天通知乙方)等。

5.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商标及各种组合、内外包装。

6.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但是，其不得因检查监督妨碍乙方的正常生产。

7.甲方提供相关货物样品的描述材料，以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乙方根据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进行生产，生产标准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要求。

3.乙方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款式用于其他商品生产。

6.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

1.甲、乙双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标准后，与乙方签订委托加工通知单，并于签订之日起一星期内向乙方支付总货款的：\_\_\_\_\_\_\_\_\_\_\_\_\_\_%作为预付款。

2.甲、乙双方每月20日之前对账，对账后一周内结清相应货款或酬金。逾期以应支付货款为基数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四倍支付利息。

3.货物的交付方式为自提，由甲方到乙方所在地提取成品货物。

第五条 验收标准

甲、乙双方根据双方约定的质量要求或者甲方提供的相关货物样品的描述材料作为验收标准，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成品货物之日起3日内对产品进行验收，逾期视为合格。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乙方应承担此批货总价\_\_%的违约金。

2.如乙方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及包装、印刷品等，一经查证，乙方应赔付甲方相应货款价值\_\_%的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因甲方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4.因甲方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成品货物的，除按规定承担相应货款价值\_\_%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保管等费用。甲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成品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甲方;变卖成品货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甲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

5.凡违反本合同之其他各项条款的，责任方应承担此批货价值\_\_%的违约金。

6.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合同期限

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_\_\_\_\_\_，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第八条 纠纷解决方式

双方当事人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山东省惠民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当事人(或业务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日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受益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就电子产品委托加工事宜，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第一条 加工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及交货期

委托加工电子产品的名称、型号、数量、金额及交货期以每批订货协议为准。

第二条 加工方式

1.甲方提供产品原材料、产品工艺文件及要求。

2.乙方按产品工艺文件及要求加工生产。

第三条 双方义务

1.甲方每批产品加工应提前\_\_\_\_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在正式投产前,双方须签订订货协议。

2.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必须为合格材料且有可制造性,原材料包装要求为\_\_\_\_\_\_\_\_；甲方须提供正常原材料损耗,普通元器件损耗比例\_\_\_\_％,\_\_\_\_\_\_\_\_\_等贵重器件为零损耗。

3.甲方必须提供完整准确的产品工艺文件及相关要求,包括产品的包装和防护要求以及特殊器件的组装要求，新产品加工应提供样板。甲方已投或欲投产品如有技术或其它更改,则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由此所引起的质量事故或导致乙方停产、返工等,甲方须赔偿乙方受到的相关损失。

4.甲方应根据包装要求提供可靠的产品包装材料,否则乙方只提供临时普通包装(或周转箱),甲方应在使用完毕后完好地返还给乙方。

5.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进行数量核对和来料抽检,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反馈给甲方,甲方须在\_\_\_\_小时内给予解决,由此造成的生产延期由甲方负责。

6.乙方必须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不得人为损坏或丢失,除正常生产损耗和材料本身问题外的材料损失,乙方须按市场价赔偿损失材料费用。

7.乙方必须完全按照甲方提供的工艺文件及要求编制生产工艺,并根据交货期安排生产计划,乙方必须按每批订货协议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甲方原因造成交货期延迟的除外)。

8.乙方在每批产品加工完毕后,除甲方声明由乙方暂管外,应及时将产品剩余材料退还给甲方,同时提供余料清单。

9.乙方未经同意不得将甲方所提供的一切工艺文件资料转借给第三方,加工过程必须遵守和保护甲方的技术秘密,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受到的相应损失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四条 产品质量及验收

1.乙方交付产品的焊接质量应符合行业标准\_\_\_\_\_\_\_\_的验收条件,如甲方有特殊质量要求,应随订货协议提供附件说明。

2.甲方对每批产品的验收及提出异议的期限为乙方交货后\_\_\_\_日内,如在此期限内甲方未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则视为该批产品验收合格。

3.甲方在验收时如发现焊接质量问题,须保持原状并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_\_\_\_个工作日内予以书面答复,同时双方约定返修方式及时间。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予以书面答复,视为接受甲方对货物的提出的异议。

4.非乙方焊接质量问题造成的不合格品,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五条 运输

1.订货协议额在\_\_\_\_元以上的,乙方负责一次性取料送货并承担运输费用。因甲方物料不齐套的,乙方不负责再次取料。

2.订货协议额在\_\_\_\_元以下的,甲方负责送料取货并承担运输费用。

第六条 付款及结算方式

1.甲方须在乙方交货后以支票或转账方式一次性付清货款,具体付款期限以订货协议为准。

2.乙方在甲方付款同时须向甲方开具相关发票。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协议履行过程中，如一方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每日支付违约部分总金额\_\_\_\_%的违约金，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须对守约方进行赔偿。

第八条 陈述和保证

1.甲方向乙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2）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2.乙方向甲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2）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第九条 保密

一方对因电子产品委托加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或迟延履行本协议，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对本协议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书面协议，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附则

1.本协议书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协议上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协议—式\_\_\_\_\_份，各方当事人各执\_\_\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六**

电子产品委托加工协议书

甲方(来料、来件方): 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乙方(加工、装配方):

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双方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来料加工组装加工等进行了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加工方式：

1、甲方提供产品原材料、产品工艺文件及要求或实物、样板等。

2、乙方按产品工艺文件及要求或实物、样板等加工生产。

二、双方责任：

1、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必须为合格材料且有可制造性，甲方须提供正常原材料损耗，普通元器件损耗比例8‰，芯片、bga 等贵重器件为零损耗。超出部分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必须提供完整准确的产品工艺文件及相关要求或实物、样板等，包括产品的包装和防护要求以及特殊器件的组装要求，新产品加工应提供样板。甲方已投或欲投产品如有技术或其它更改，则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由此所引起的质量事故或导致乙方停产、返工等，甲方须赔偿乙方受到的相关损失。

3、甲方应根据包装要求提供可靠的产品包装材料，否则乙方只提供临时普通包装(或周转箱)，甲方应在使用完毕后完好地返还给乙方。

4、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进行数量核对和来料抽检，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反馈给甲方，甲方须在48小时内给予解决，由此造成的生产延期由甲方负责。

5、乙方必须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不得人为损坏或丢失，除正常生产损耗和材料本身问题外的材料损失，乙方须按市场价赔偿损失材料费用。

6、乙方必须完全按照甲方提供的工艺文件及要求编制生产工艺，并根据交货期安排生产计划，乙方必须按每批订货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甲方原因造成交货期延迟的除外)。

7、乙方在每批产品加工完毕后，除甲方声明由乙方暂管外，应及时将产品剩余材料退还给甲方，同时提供余料清单。

8、乙方未经同意不得将甲方所提供的一切工艺文件资料转借给第三方，加工过程必须遵守和保护甲方的技术秘密。

三、产品质量及验收：

1、乙方保证按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加工产品。

2、甲方对每批产品的验收及提出异议的期限为乙方交货后5日内，如在此期限内甲方未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则视为该批产品验收合格。

3、甲方在验收时如发现焊接质量问题，须保持原状并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同时双方约定返修方式及时间。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予以答复，视为接受甲方对货物的提出的异议。

4、非乙方焊接质量问题造成的不合格品，乙方不承担责任。

四、交货方式：

乙方负责将产品送至甲方公司。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

1、合同签订后首个订单每批送货后，当面付清50%全款。首个订单交付完成，当面付清首个订单全款。

2、自第二个订单始，每周周五结账付款。

六、合同纠纷的解决

1、就本合同履行中的争议，双方应当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解决。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应遵守。

2、对本合同履行中的争议双方通过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甲、乙双方均同意提交 市人民法院。

七、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盖章即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完整的图纸资料及技术要求或实物、样板等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协商达成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应遵守。

付款账号：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代表签字： 委托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七**

立约单位及个人：

\_\_\_\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_\_\_\_(为代表)(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内容

因双方需要，甲方与乙方就电子产品(原材料到装配到成品包装)委托承揽加工事项，通过友好协商，秉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形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特约定如下：

一、甲方责任：

1、提供材料、附料、包装材料;

2、提供生产工具、设备、仪器、治具(不含办公设备);

3、提供生产加工场地、水、电(不含食宿场地);

4、材料来料不良品1换1;制程损耗不良品率：\_\_\_\_\_\_\_\_\_\_%，在范围内1换1;

5、提供工程生产资料、测试规格、测试流程;

6、其他：

二、乙方责任：

1、在甲方同意的日期、时间段，期间自行安排人员到指定的加工场地进行加工作业;

2、自己负责加工人员的食宿、交通、人身安全、工作纪律等的统筹和管理;

3、加工内容：插件、后焊、装配、全检测试、成品包装(不含老化、插件前剪短电子元器件脚);

4、加工作业工序(装配、插件、包装)可以自由安排，全检测试流程(先后顺序、测试规格、测试方法)必须按照甲方的流程要求执行;

5、加工期间有责任维护、保养甲方提供的生产工具、设备、仪器、工治具使之完整完好;

6、需要调整加工时间(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场地，必须经过甲方同意;

7、加工作业期间乙方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行为规范;饮食、抽烟、休息闲聊、会客等应在甲方指定位置;

8、有责任对产品材料、工具设备等保管、保护;

9、必须在互相协定的完成期内结束产品的加工(除不可抗拒的意外事故)，若误交货期，应负相应责任;

10、包装后之成品经过甲方qa检验合格者为加工完成。

11、其他：

三、违约责任：单方面违约者须赔偿对方由此引发的经济损失之百分之百(100%)。双方不能履行合同者由当地人民法院裁决。

四、其他责任：若客户有问题反馈，经过双方分析：

1、材料不良、电气设计不良、结构设计不良等由甲方负责。

2、插件、装配、包装、测试等人为工艺造成不良应由乙方负责。

五、加工款支付方式：七天(一周)：即自乙方完成日期起计算至第七个工作日甲方于现金方式支付给乙方。

补充事项：

此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与乙方各自遵守合同的约定、履行权责。

\_\_\_\_\_\_\_\_\_\_\_\_\_\_\_公司(甲方)负责人签名/签章：

\_\_\_\_\_\_\_\_\_\_\_\_\_\_\_(为代表)(乙方)负责人签名/签章：

合同生效日期：\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八**

甲方：

乙方：

安徽皖都金属构配件有限公司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漯河市永鑫金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加工热镀锌标准件(具体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及重量附清单)，协议内容如下：

1. 甲方按实际过磅重量，以单价5800.00元/吨(含17%增值税)委托乙方加工，乙方须向甲方开具17%增值税发票;

2. 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单重生产,并承担因产品质量、数量、重量等引起的一切不良后果和损失费用;

3. 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将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4. 付款方式：按甲乙双方约定方式付款;

5.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传真件视之有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九**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代加工饮料产品有关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 总则：

1、合同期限：有效期自年月期如需要续签合同，需在合同到期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双方另行协商合作相关事项。以上合同期限内在乙方的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合法、组织机构代码证、厂房租赁合同有效的前提下本合同方可生效，否则自动终止，并按照合同相关条款承担责任。

2、乙方同意使用现工厂资源为甲方加工，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代加工部分或全部转包委托他人。(乙方不能私卖甲方产品)

3、甲方负责提供原料和样品，乙方按照甲方的样本进行生产及采购(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并盖章封存的样品为准)。

4、乙方负责代工产品生产及定期仓储，并按甲方要求进行成品出货。每批订单生产完毕，甲方接到乙方提货通知后应及时提货，乙方为甲方提供30日的周转库位，逾期乙方将按天加收仓储费用，具体费用双方协商确定。加工产品名称、规格、价格

二、 加工产品的数量、费用、付款与结算方式：

1、 加工数量：乙方单次(班)计划生产量不低于 月双方生产计划进行。

2、 付款方式：乙方自收到甲方的订单之日起，两日内提出具体生产计划，并按合同约定标准计算该产品的代工费，向甲方出具付款通知单。

3、 结算方式：订单生产完毕，乙方通知甲方提货，双方依订单生产入库检验合格品量进行核算，核算后结清剩余货款，款到发货。

三、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二份，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权利义务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委托乙方按其提供的规格、型号加工，原材料由提供。

一、 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及金额：

金额合计：\_\_元

合同总价：\_\_元

二、 质量要求：按甲方提供图纸严格施工，合格。

三、 交(提)货地点、方式： 自提

四、 交货时间：\_\_年\_\_月\_\_日

五、 付款方式及结算期限：

六、 违约责任：甲方若不能及时付款，乙方可不生产;乙方若不能按期交货，应承担违约损失。

七、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协商解决或提交西安市仲裁委解决。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货款结清后，自行失效。

九、乙方可根据甲方提供传真文件，进行加工甲方所需材料，传真文件与原件同具法律效力。

十、 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与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一**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一、委托加工项目

1、委托加工产品：\_\_\_\_\_\_\_\_\_

2、数量：以甲方下单为准

3、单价：\_\_\_\_\_\_\_\_\_

4、交货期限：按乙方接单日起\_\_\_\_\_\_\_\_天内交货。具体时间以订单为准。

5、甲方提供、商标、吊牌、防伪标识。

二、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质量要求进行加工，参照【生产通知单、样衣、工艺制单】为标准，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制作出大货样衣，经甲方确认后封样，该样品由甲方保存，方可大货生产。

2、技术标准按照《企业质量问题细则》见附件及国家标准。如企业质量细则标准中有低于国家标准或者与国家标准不符的，按国家标准执行。

三、乙方对质量负责的范围及局限

1、颜色、尺码规格的确认。

2、绣花、印花其他特殊工艺的确认。

3、裁剪工艺、缝纫工艺的确认。

4、其他质量问题的确认。

5、回修率不能超过总生产量，如有超过范围按每件扣款五元。

四、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及保密要求

1、甲方提供服装款式、标志图案等纸样的技术资料。

2、乙方必须对甲方提供的服装款式、纸样等技术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人泄漏任何相关资料，也不得在甲方订单之外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自行加工、销售。

3、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留存服装样品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五、包装要求及交货地点、运输方式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内、外包装及发运包装。

2、甲方指定交货地点\_\_\_\_\_\_\_\_\_。

3、运输方式为\_\_\_\_\_\_\_\_\_运费由\_\_\_\_\_\_\_\_\_负担。

六、结算方式

1、在乙方检验合格交货后，三十天后由乙方提供领料单、合同书、交货清单交给甲方。

2、甲方以银行划转方式与乙方结算。

乙方银行帐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双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如逾期交货，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价款总值\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若制造假冒产品，给甲方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赔偿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万元，甲方有权通知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对其进行处罚。

3、乙方由于保管不善，致使甲方提供的原材料及其他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4、乙方若违反甲方的保密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相关资料，并视实际情况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必须严格遵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及技术指标，未达到质量要求、技术指标，乙方向甲方支付产品报次赔偿金 \_\_\_\_\_\_\_\_成本价。

6、乙方无权销售本合同中涉及的加工产品，如乙方私自销售本合同签订的加工产品，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按该批产品总金额的\_\_\_\_\_\_\_\_支付违约金。

7、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或途径与甲方客户直接联系，乙方若有此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加工合同，若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追究其违约法律责任。

甲方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_

签订合同日期：\_\_\_\_\_\_\_\_\_\_\_\_\_\_\_\_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_\_\_\_\_\_加工等业务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将根据生产或贸易需要，委托乙方加工\_\_\_\_\_\_\_\_\_\_，该\_\_\_\_\_\_\_\_\_\_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2.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开具加工通知单，甲方确认，除此乙方不得擅自挪用、调拨和加工所有权属甲方的货物。

3.乙方根据事先约定的提货时间，加工好指定\_\_\_\_\_\_，保证甲方准时提货。如甲方因特殊情况，需要提前提货，应提前\_\_\_\_\_\_\_\_\_\_小时与乙方协商，甲方将尽量满足乙方需求。

4.甲方同意乙方按照“附件一《加工单价表》”的内容收取加工费用。如遇市场行情变化乙方需要调整收费标准，双方可以协商。

5.协议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乙方不能履行协议，应立即将情况以最快方式通知对方。按照不可抗力因素对履行协议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协议，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协议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协议。

但因战争、暴动、地震等重大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协议不能继续履行，则双方均免于责任。

6.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7.本协议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8.本协议有效期从签订之日起到\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三**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被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_\_\_\_\_\_\_\_\_\_\_\_\_\_\_\_\_\_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代加工内容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第二条甲方责任1.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_\_\_\_\_\_产品。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_\_\_\_\_\_\_\_\_\_\_\_产品。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它标有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等与乙方加工品有关的内容。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认的样品验收货品。6.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板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7.甲乙双方严守商业秘密。8·本合同所签订的上述加工品的商标及图案文字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为他人生产或提供。9·甲方不得交乙方设计生产的样版提供给其他生产商。

第三条乙方责任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2.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等标准打版进行生产，生产标准符合\_\_\_\_\_\_\_\_\_\_\_\_质量要求，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超过订单数量和品种。3.负责原材料的采购、验收、供应，并按照甲方确定的原材料质量要求进行。4.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5.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款式用于其他商标生产。6.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7.对生产的产品实行三包，三包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甲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标准后，与乙方签订委托加工通知单，并于签订之日起一星期内乙方支付总货款的\_\_\_\_\_\_\_\_\_\_\_\_作为预付款，乙方提供的货品经甲方验收进仓后财务核实即付款，交货地点为甲方库房。

第五条验收标准双方在下订单之前确定生产品种样品，甲、乙双方以此及在生产过程中，质量主管之监督要求(以书面内容要求为准)作为验收标准。甲方在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3日内必须对产品进行验收。

第六条违约责任1.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乙方应每天承担此批货总价\_\_\_\_\_\_%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按合同要求提货，乙方有权扣除甲方订金。2.如乙方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及包装、印刷品等，一经查证，无论数量多少乙方应付甲方人民币\_\_\_\_\_\_万元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3.凡违反本合同之其他各项条款的，责任方应承担此批货价值\_\_\_\_\_\_%的违约金。4.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和经济损失。

第七条合同有效期限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_\_\_\_\_\_个月，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生产期限以甲方计划通知单确定为准。

第八条 合同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可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九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经双方当地人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条其他未尽事宜另行订立。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四**

委托方： 电 话： 地 址： 传 真： 联系人： 邮 编：

加工方： 电 话： 地 址： 传 真： 联系人： 邮 编：

为保障委托、加工双方的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 货物明细：商品名称、型号、尺寸、单价及总价等。详见附件一：“手术室配套产品报价单” 报价单号：20\_0122(共一页)。

二.合同金额优惠后的总金额：人民币壹拾万贰仟伍佰叁拾壹元整(人民币：￥102531.00元 )。

三.付款条件：

3.1 合同预付款：叁万元整(人民币：￥30000.00元 )，于签订合同时支付。 3.2 货款余额：提货前付清余额(人民币：￥72531.00元)。 3.3 付款方式：委托方以电汇方式支付。

四.交货条款：交货日期：货物在加工方确认收到委托方预付款后，安排生产，三周内交货。

五.货物运输：公路运输，发货至工地，运费由需方承担。

六.货物包装：加工方提供木箱或纸箱包装。

七.修改合同：合同于签订后，不可改动。如因委托方或加工方修改而造成对方损失，将由修改方承担。

八.其它条款：

8.1 代表委托方的收货人于送货单上签收将视为委托方确认收到送货单中所列之货物。常州爱辉科技有限公司 1

8.2 本合同在委托加工双方签字盖章后，以最后签字日期为生效日。

8.3 本合同一式二份，所带附件同样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签字后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8.4 一切由执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争执，委托加工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时，应提交加工方所在地国家有关法律部门裁决。

委托方： 代表： 签字： 盖章： 日期 ：

常州爱辉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方：代表：签字：盖章： 2

日期：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五**

甲方：

乙方：

为了拓展市场，因甲方生产规模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加工生产白酒产品，协议如下：

一、由甲、乙方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手续，签订委托生产加工合同，在当地主管部门备案。

二、由甲方提供主要原材料及包装物，乙方采购的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企业相应标准要求。价格双方协定。费用由甲方按数量价格同时结算。

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生产与甲方近似产品。

四、产品品种数量根据市场情况以销定产。生产计划按甲方派驻的人员确定生产。为减少运费、降低成本，经甲方电话或书面委托，在甲方人员监督下，乙方按甲方指定地域帮助销售。货款由甲方回收。

五、乙方必须按甲方需要生产合格产品，按时交货。如不能按量按时交货，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产品成本因市场价格的动态变化较大，区域跨度大，因此委托加工产品的单位费用计算采用动态计算方式。即：甲、乙方随时根据主要原料价格和市场情况确定。

七、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和企业标准进行加工生产，不合格产品不准出厂。因乙方生产造成的不合格产品，由乙方负责。乙方生产加工产品，由乙质检部门按标准代验代检。

八、产品标识、标准根据国家技术监督局(199711月7日)颁发的《产品标识标注规定》第九条四款的规定。厂名厂址采用营业执照名称。

九、乙方不得销售甲方委托加工的产品，全部委托加工的产品由甲方进行销售。十、在委托加工过程中生产采购的辅料费用，由乙方先期负责，然后生产一批，甲方给乙方结算一批。 十一、乙方向甲方提供良好的生产条件、卫生条件及成品、半成品库房。免费提供甲方驻厂人员的住房、水电，并帮助解决生活琐事。并负责协调有关职能部门的关系。

十二、委托加工数量、委托加工品种、委托加工产品执行标准另行书面通知，以书面通知双方签字为准，未有书面通知，乙方投入生产，甲方可按侵权行为投诉。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限为20xx年8月1日至20xx年7月31日。如需续签，双方另行协商，到期自然终止。

十四、在乙方保证甲方数量前提下，甲方不在河南境内委托第二方加工生产。

十五、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在工商局合同仲裁部门备案，双方各一份。如合同期间发生异议，由甲方所在地解决。

甲方：乙方：

代表：代表：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六**

甲方(来料、来件方):\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加工、装配方):\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

双方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来料加工组装加工等进行了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加工方式：

1、甲方提供产品原材料、产品工艺文件及要求或实物、样板等。

2、乙方按产品工艺文件及要求或实物、样板等加工生产。

二、双方责任：

1、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必须为合格材料且有可制造性，甲方须提供正常原材料损耗，普通元器件损耗比例\_\_\_\_\_\_\_%，芯片、bga 等贵重器件为零损耗。超出部分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必须提供完整准确的产品工艺文件及相关要求或实物、样板等，包括产品的包装和防护要求以及特殊器件的组装要求，新产品加工应提供样板。甲方已投或欲投产品如有技术或其它更改，则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由此所引起的质量事故或导致乙方停产、返工等，甲方须赔偿乙方受到的相关损失。

3、甲方应根据包装要求提供可靠的产品包装材料，否则乙方只提供临时普通包装(或周转箱)，甲方应在使用完毕后完好地返还给乙方。

4、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进行数量核对和来料抽检，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反馈给甲方，甲方须在48小时内给予解决，由此造成的生产延期由甲方负责。

5、乙方必须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产品原材料，不得人为损坏或丢失，除正常生产损耗和材料本身问题外的材料损失，乙方须按市场价赔偿损失材料费用。

6、乙方必须完全按照甲方提供的工艺文件及要求编制生产工艺，并根据交货期安排生产计划，乙方必须按每批订货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甲方原因造成交货期延迟的除外)。

7、乙方在每批产品加工完毕后，除甲方声明由乙方暂管外，应及时将产品剩余材料退还给甲方，同时提供余料清单。

8、乙方未经同意不得将甲方所提供的一切工艺文件资料转借给第三方，加工过程必须遵守和保护甲方的技术秘密。

三、产品质量及验收：

1、乙方保证按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加工产品。

2、甲方对每批产品的验收及提出异议的期限为乙方交货后5日内，如在此期限内甲方未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则视为该批产品验收合格。

3、甲方在验收时如发现焊接质量问题，须保持原状并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同时双方约定返修方式及时间。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予以答复，视为接受甲方对货物的提出的异议。

4、非乙方焊接质量问题造成的不合格品，乙方不承担责任。

四、交货方式：

乙方负责将产品送至甲方公司。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

1、合同签订后首个订单每批送货后，当面付清\_\_\_\_\_\_\_%全款。首个订单交付完成，当面付清首个订单全款。

2、自第二个订单始，每周周五结账付款。

六、合同纠纷的解决

1、就本合同履行中的争议，双方应当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解决。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应遵守。

2、对本合同履行中的争议双方通过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甲、乙双方均同意提交 市人民法院。

七、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盖章即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完整的图纸资料及技术要求或实物、样板等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协商达成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应遵守。

付款账号：\_\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

委托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委托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七**

甲方(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权利、义务，保障双方的利益，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电子产品设计、加工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设计工作

1、电子产品的设计工作依照《电子产品委托设计单》的内容进行。

由甲方填写上述设计单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2、在设计开始前，乙方应将电子产品最终量产后的价格核算给甲方，可分生产批量报价。

3、电子产品的技术标准及质量标准以双方确认的产品设计说明及相关文件为准，验收标准根据不同产品制定，具体内容在《电子产品委托设计单》中详细说明。

4、如遇到特殊原因导致产品设计生产的有关方面发生变动，调整一方应及时提前通知对方，在征得对方同意的前提下可对生产做相应的修改。

5、设计中涉及的模具、治具、研发、打样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设计工作的交付及验收

1、设计工作需要交付以下设计成果及相关资料：(1)样板\_\_\_\_\_\_\_块(实物)(2)产品使用说明书(电子档)(3)bom表(电子档)(4)测试方法(电子档)(5)\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2、上述设计成果应按《电子产品委托设计单》中约定的日期在甲方指定地点交付，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必须确保按《电子产品委托设计单》中约定的交付期交付，若乙方不能按期交付，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此次设计生产工作，该次设计已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

乙方不得以此为由阻碍耽误甲方其他电子产品的设计生产工作。

4、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后，在\_\_\_\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出具《电子产品委托设计验收单》。

如验收不合格则由甲方将不合格项及修改意见、修改时间通知乙方(以邮件形式)。

乙方在收到甲方不合格判定后\_\_\_\_\_\_\_个工作日内提出异议，如在\_\_\_\_\_\_\_个工作日内没有回复，则默认接受甲方提出的异议，并按照甲方要求修改设计。

三、生产加工工作

1、设计生产中用到的辅助性生产工具、仪器仪表、辅料、耗材等均由乙方负责。

2、产品生产工艺及外购物料技术参数(如pcb工艺，smt工艺、mi工艺、物料参数等)均按《加工工艺文件》的内容执行，不得随意更改，如更改须得到甲方同意。

3、电子产品的生产可使用有铅工艺，如需要用到无铅工艺则甲方应在《电子产品委托加工单》标明，否则乙方可按照有铅工艺生产。

4、产品生产所使用的物料由乙方负责采购，但必须使用正规厂家生产的电子元器件，如使用无铅工艺的物料，乙方需提供物料的sgs报告。

四、加工产品的交付与验收

1、产品应按《电子产品委托加工单》中约定的交货日期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必须确保按《电子产品委托加工单》中约定的交货期交货。

若乙方不能按《电子产品委托加工单》中规定的时间交货，乙方每延期交货1天按该订单总额的\_\_\_\_\_\_\_%支付给甲方违约金，逾期\_\_\_\_\_\_\_天仍未交货，乙方按该批次订单总额的\_\_\_\_\_\_\_倍支付违约金。

3、在乙方交货后由甲方在\_\_\_\_\_\_\_个工作日内按照国家相关标准(ipc-a-610d)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并出具《电子产品加工验收单》。

4、验收合格的产品计入交付产品总数，验收不合格产品由甲方通知乙方负责处理，乙方须在\_\_\_\_\_\_\_个工作日内将不合格品自行处理，超期后甲方对不合格产品不承担保管责任。

乙方应在\_\_\_\_\_\_\_个工作日内将不合格品数补给甲方。

5、产品包装要求，以《电子产品委托加工单》约定为准。

6、乙方生产加工的产品保修期为\_\_\_\_\_\_\_年，保修期内在非人为损坏的情况下由乙方免费维修。

保修期外可适当的收取维修费用。

7、如因设计原因造成的产品缺陷由乙方负责变更设计。

并负责维修不良品。

五、加工费用及支付方式

1、双方根据《电子产品委托设计单》的约定，确认每批次产品的加工费用，并在《电子产品委托加工单》上注明。

2、每月\_\_\_\_\_\_\_号前乙方应将上月交货清单发给甲方对账。

甲方在\_\_\_\_\_\_\_个工作日内核对完成并通知乙方开出增值税发票。

收到发票后，甲方于本月\_\_\_\_\_\_\_日前结清上月货款。

3、如发生发票未开，票据开错等非甲方原因造成的不能付款，责任乙方自行承担。

并不得以此为由耽误甲方后续生产。

否则甲方按延期交货处理。

六、知识产权保护

1、本合同所涉及的所有设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以任何形式用于一切盈利或者非盈利性活动。

2、甲方提供给乙方用于设计、加工的所有相关图纸、图片、说明等资料的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以任何形式用于一切盈利或者非盈利性活动。

3、乙方有为甲方进行商业保密的义务，如果由于乙方过失造成甲方商业秘密泄漏，乙方应承担一切后果。

4、乙方如有违反本款第1、2、3条约定，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八**

定作人：

承揽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一、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定做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三、交(提)货时间、：

四、交(提)货地点、方式：

五、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式：

七、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八、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十、违约责任：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本合同盖章(签字)通过传真方式签订即生效，高于任何的书面口头协议。

定作方

单位名称：           (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揽方单位名称：         (章)

单位地址

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税号：

鉴(公)证意见经办人：

监(公)证机关(章)

年  月  日(注：除国家另有规定外，鉴(公)证实行自愿原则)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十九**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_\_\_\_\_\_\_\_\_\_\_\_\_\_\_\_\_\_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代加工内容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第二条甲方责任1.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_\_\_\_\_\_产品。

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

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_\_\_\_\_\_\_\_\_\_\_\_产品。

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

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它标有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等与乙方加工品有关的内容。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认的样品验收货品。

6.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板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7.甲乙双方严守商业秘密。

8·本合同所签订的上述加工品的商标及图案文字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为他人生产或提供。

9·甲方不得交乙方设计生产的样版提供给其他生产商。

第三条乙方责任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等标准打版进行生产，生产标准符合\_\_\_\_\_\_\_\_\_\_\_\_质量要求，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超过订单数量和品种。

3.负责原材料的采购、验收、供应，并按照甲方确定的原材料质量要求进行。

4.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款式用于其他商标生产。

6.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7.对生产的产品实行三包，三包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甲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标准后，与乙方签订委托加工通知单，并于签订之日起一星期内乙方支付总货款的\_\_\_\_\_\_\_\_\_\_\_\_作为预付款，乙方提供的货品经甲方验收进仓后财务核实即付款，交货地点为甲方库房。

第五条验收标准双方在下订单之前确定生产品种样品，甲、乙双方以此及在生产过程中，质量主管之监督要求(以书面内容要求为准)作为验收标准。

甲方在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3日内必须对产品进行验收。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乙方应每天承担此批货总价\_\_\_\_\_\_%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按合同要求提货，乙方有权扣除甲方订金。

2.如乙方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及包装、印刷品等，一经查证，无论数量多少乙方应付甲方人民币\_\_\_\_\_\_万元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凡违反本合同之其他各项条款的，责任方应承担此批货价值\_\_\_\_\_\_%的违约金。

4.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和经济损失。

第七条合同有效期限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_\_\_\_\_\_个月，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生产期限以甲方计划通知单确定为准。

第八条合同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可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九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经双方当地人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条其他未尽事宜另行订立。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二十**

委托方：\_\_\_\_\_\_\_\_\_\_\_\_\_\_加工方：\_\_\_\_\_\_\_\_\_\_\_\_\_\_(以下称“加工方)。

委托方和加工方合称为“双方”。

委托方与加工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订此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委托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委托加工方\_\_\_\_\_茶产品，有关产品订单将按本协议规定向加工方发出。

(2)加工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为委托方加工\_\_\_\_\_产品，有关产品将按本协议规定完成。

(3)委托方为\_\_\_\_产品之唯一商标持有人及享有有关产品专利权。

一、每月订单

(4)委托方必须提前10天以传真方式给加工落实订单数量。

订单内容指明提货时间。

(5)加工方在收悉订单后，必须在一个星期内以传真书面向委托方确认订单。

(6)除非双方经过同意，否则在订单被加工方确定接纳后，委托方不能中止订单而加工方必须履行订单。

(7)委托方必须最迟在加工方开工前五天向加工方提供订单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

(8)加工方收到足够及质量合格之材料日与成品出货日不少于15天(含周六及周日)。

因原材料及包装材料数量不足，质量不合格或延迟提供所需物料而造成停工或延其的一切损失由委托方承担。

二、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安排

(9)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进库(加工方之仓库)质量检验工作由委托方委派代表全权负责。

三、加工费

(10)含增值税的加工费(包括加工方提供之原材料成本)为人民币\_\_\_\_。

于此协议签订日起计至\_\_\_\_年\_\_月\_\_日，可以双方同意下，根据情况作出调整。

(11)委托方将负责产品的验收工作、安排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12)委托方负责提供合适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并免费向加工方运送所需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委托方自行安排处理有关材料的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四、技术及工艺

(13)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委托方提供(见附件一)，加工方严格按照\_\_\_\_工艺进行加工。

首次加工由委托方负责加工过程中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的在线检测和品质控制。

加工方只要按照上述要求加工并达到附件一中的品质指标要求，加工方对产品质量即没有任何责任。

产品其它质量责任则由委托方承担，除非：、产品含有非配方所含的其他物质。

产品内含有玻璃、青铁、砂子等异物。

产品含有配方所含物质以外或配方所含物质经过化学、物理变化生成的物质以外的其他物质。

五、付款条件

(14)首次加工费，委托方在产品生产完成10日后全数汇至加工方的银行户头。

(15)加工方必须在委托方付款之后三个工作天内向委托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有关知识产权、专利及商标的侵权责任。

(16)非经委托方书面同意，加工方或任何人不能使用委托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加工方为委托方的产品代加工商。

六、双方责任

(17)加工方根据委托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产品，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委托方的加工任务指标，委托方负责上述加工产品由原材料到所有包装品的采购，如原材料没有按生产计划到位而影响生产，委托方将负全部责任。

七、协议终止

(18)其中一方可提前九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19)如任何一方违反以上条约，另一方有权根据本协议规定，提早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20)协议终止后，委托方必须于协议终止后五个工作天之内提走所有属于委托方之剩余的产品，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否则加工方有权自行处理有关物料。

八、协议期限

(21)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一年。

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补充协方方式延长协议期限。

委托方：\_\_\_\_\_\_\_\_\_\_\_\_\_\_加工方：\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月\_\_日\_\_\_\_\_\_年\_\_月\_\_日

**专利产品授权加工合同 专利委托生产合同篇二十一**

委托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_\_\_\_\_\_\_\_\_\_\_\_\_\_\_\_\_\_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第二条甲方责任

1.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_\_\_\_\_\_产品。

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

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_\_\_\_\_\_\_\_\_\_\_\_产品。

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

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它标有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等与乙方加工品有关的内容。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认的样品验收货品。

6.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板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7.甲乙双方严守商业秘密。

·本合同所签订的上述加工品的商标及图案文字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为他人生产或提供。

·甲方不得交乙方设计生产的样版提供给其他生产商。

第三条乙方责任

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等标准打版进行生产，生产标准符合\_\_\_\_\_\_\_\_\_\_\_\_质量要求，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超过订单数量和品种。

3.负责原材料的采购、验收、供应，并按照甲方确定的原材料质量要求进行。

4.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款式用于其他商标生产。

6.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7.对生产的产品实行三包，三包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

甲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标准后，与乙方签订委托加工通知单，并于签订之日起一星期内乙方支付总货款的\_\_\_\_\_\_\_\_\_\_\_\_作为预付款，乙方提供的货品经甲方验收进仓后财务核实即付款，交货地点为甲方库房。

第五条验收标准

双方在下订单之前确定生产品种样品，甲、乙双方以此及在生产过程中，质量主管之监督要求(以书面内容要求为准)作为验收标准。甲方在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3日内必须对产品进行验收。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乙方应每天承担此批货总价\_\_\_\_\_\_%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按合同要求提货，乙方有权扣除甲方订金。

2.如乙方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及包装、印刷品等，一经查证，无论数量多少乙方应付甲方人民币\_\_\_\_\_\_万元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凡违反本合同之其他各项条款的，责任方应承担此批货价值\_\_\_\_\_\_%的违约金。

4.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和经济损失。

第七条合同有效期限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_\_\_\_\_\_个月，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生产期限以甲方计划通知单确定为准。

第八条 合同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可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九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经双方当地人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条其他未尽事宜另行订立。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

<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